

证券代码：002928

证券简称：华夏航空

公告编号：2025-014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聘任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 2、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异议；
- 3、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0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1）机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成立日期：2011年01月24日；
-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 （4）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 （5）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 （6）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 （7）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8)2024 年度立信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54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立信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3次、

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业人员131名。9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5次、监督管理措施110次和自律监管措施6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成为注册会计师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立信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高飞	2003 年	2000 年	2000 年	2016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白露	2020 年	2008 年	2020 年	2022 年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唐国骏	1999 年	1999 年	2004 年	2025 年

上述人员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姓名	时间	上市公司	职务
高飞	2022-2023 年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2024 年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白露	2023-2024 年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2024 年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唐国骏	2022-2023 年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诚信记录

除上述情况外，项目合伙人高飞、签字注册会计师白露、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唐国骏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形。

3、独立性

立信、项目合伙人高飞、签字注册会计师白露、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唐国骏不存在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立信 2023 年度、2024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费用分别为 120 万元、120 万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审计工作情况确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于 2025 年 0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立信进行了充分沟通，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情况进行了核查。经核查，审计委员会一致认为：立信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审计工作情况确定年度审计费用。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04 月 26 日